

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孙公司吉林欧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
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投资标的名称：吉林圣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吉林圣泰”或“新设公司”）

● 投资金额：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孙公司吉林欧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吉林欧佳”）根据经营发展需要，以自有资金现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吉林圣泰，吉林圣泰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（人民币，下同）。

●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● 本次对外投资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该事项在董事会的决策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● 特别风险提示：本次设立新公司，设立后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行业政策及市场环境变化、经营管理等风险，其投资项目、预期收益存在不确定性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

公司全资孙公司吉林欧佳根据经营发展需要，拟以自有资金现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吉林圣泰，吉林圣泰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。

（二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《投资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内经累计对外投资金额（含本次）已达到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0%以上，且绝对金额超过 1,000 万元人民币，因此本次投资提交董事会审议。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公司本次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、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该事项在董事会的决策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但须经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吉林圣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
2、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3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500 万元

4、法定代表人：舒勇甫

5、注册地址：松原市乾安县乾安镇昆池街 2-14

6、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；土地整治服务；工程管理服务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：发电、输电、供电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

7、资金来源：自有资金

8、吉林圣泰已经设立完成，尚未实缴出资、也未实际经营

三、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吉林圣泰系专门为申报“吉林省松原市乾安县平价光伏上网项目”（以下简称“乾安光伏项目”）新设的公司。如果本次乾安光伏项目通过申报，将有利于进一步扩展公司光伏板块业务。

2、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投资设立吉林圣泰存在申报乾安光伏项目未获批准的风险，因财务、市场、技术、项目管理、组织实施等因素影响，新设公司盈利能力难以预测，导致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7月9日